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課程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次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九十九年元月廿七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貳、開會地點：壽豐校區文學院 A207 會議室

參、主 席：林院長美珠

肆、與會委員：程克雅委員、許學仁委員、曾珍珍委員（許甄倚老師代理出席）、曾月紅委員、游子宜委員、丘慧瑩委員（程克雅委員代理）、林美玫委員、潘文富委員、張銘仁委員、張宏輝委員、魯炳炎委員、徐揮彥委員、李維倫委員

伍、列席人員：吳明益副教授

陸、請假委員：盧蕙馨委員

柒、報告案

案由：本院各系所「98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表」修訂草案，提請 追認。

說明：

* 中國語文學系（美崙）

更正開設科目。

停開「歷代古典小說選讀（上）」（科目代碼 CLL_20710）、學二、2 學分、選修。

增開「歷代古典小說選讀（下）」（科目代碼 CLL_20720）、學二、2 學分、選修。

* 臺灣語文學系

因應學生選課需要。

增開「臺灣現代詩選讀及習作（一）」（科目代碼 TLL_30400）、學二、2 學分、選修。

* 英美語文學系暨創作與英語文學研究所

因應師資狀況調整。

增開「英國作家專題（一）」（科目代碼 EL__73200&CWEL58400）、碩博合開、3 學分、選修。

* 歷史學系

因應教師個人生涯規劃及系所開課規劃。

停開「日文歷史文獻選讀」（科目代碼 HIST50900）、碩士、2 學分、必修。

停開「臺灣通史（二）AB」（科目代碼 HIST2260AB）、學程、3 學分、必修。

* 鄉土文化學系

因應教師個人生涯規劃。

停開「臺灣歷史文獻導讀與研究」（科目代碼 LS__40500）、學四、3 學分、選修。

增開「世界地理」（首次開課）、學二、2 學分、選修。

停開「引導研究（二）AH」、碩士、1 學分、必修。

停開「獨立研究（二）AH」、碩士、1 學分、必修。

停開「引導研究（二）ZH」、碩專、1 學分、必修。

* 公共行政研究所

因應學生選課需要。

增開「地方自治與府際關係」（科目代碼 PUAD54200&PUADF5420Z）、碩士碩專合開、3 學分、選修。

捌、討論案

第一案

案由：本院各系所「九十九學年度課(學)程規劃表暨課程綱要表」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學程規劃總表 p.0

臺灣文史藝術學程 pp.1~2

文化創意產業學程 pp.48~51

英美文學與文化學程 p.3

中國語文學系學士班(見補充資料 pp.2~pp.26)、碩士班 pp.29~32、

博士班 pp.33~36、民間文學碩士班 pp.37~38、博士班 pp.39~41

華文文學系學士班 pp.42~51、碩士班創作組 pp.52~53、文學暨文化研究組 pp.54~55

英美語文學系 pp.56~64、碩士班文學與文化研究組 pp.65~67、教學組 pp.68~69、比較文學博士班 pp.70~72

經濟學系學士班 pp.73~81、碩士班 pp.82~84、博士班 pp.85~87

歷史學系學士班 pp.88~96、碩士班 pp.97~98

臺灣文化學系學士班 pp.99~104、碩士班 pp.105~106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學士班 pp.107~115、碩士班 pp.116~121

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社會學碩士班 pp.122~123

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班國家行政與公共政策組 pp.124~126、大陸與兩岸事務組 pp.127~129、碩專班 pp.130~131

財經法律研究所 pp.132~133

決議：修訂後通過。

1. 關於院跨領域學程，99 學年度原則上持續保留，但 99 學年度應著手全面性調整 100 學年度院跨領域學程。
2. 臺灣文史藝術學程中部分科目，開設單位屬涉及 99 整併之系所者，應再行確認。
3. 文化創意產業學程同時作為院跨領域及系所專業學程是否得宜，請華文系課程委員會斟酌，但基於該學程跨領域屬性，建議仍將該學程保留於跨領域學程中。
4. 考量保障本院美崙校區同學修習院跨領域學程之權利，建議臺灣文史藝術學程(規劃單位：歷史系)及文化創意產業學程(規劃單位：壽豐中文)中，可列入符合學程宗旨與內容之美崙校區系所(含通識中心)開設課程，避免學生因交通距離問題無法修讀此學程。此修訂最快可於 3 月中前，最慢可於下學期修訂 99 學年度課規作業期間提出。
5. 未來應思考如何去引導學生適才適性選修學程，落實第一專業+第二專長的概念，藉此增加社會競爭力。避免因實施學程制而造成學生第一專業不足，第二專長不清情況。
6. 會後請各系所全面性確認各學程中英文名稱、各科目中英文名稱是否正確，如有調整最遲應於 2 月 26 日中午前提出。
7. 華文文學系應將基礎學程中可抵認通識 9 學分者(含通識類別歸屬)明確標示。
8. 英美語文學系「文學與文化理論批評學程」重要相關規定最後一條中之「高年級」，是否要明確載明為幾年級，以避免爭議。另應明確

告知學生「應用語言與英語教學學程」中「英語教材教法」與「英語教學實務」兩門課程，不得以師培中心開設者抵認。

9. 臺灣文化學系（含碩士班）課程規劃中應處理舊生課程抵免問題，最遲請於 99 學年度課規作業期間提出。
10. 經濟系修正學程規劃異動申請表錯字。
11. 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社會學碩士班課程規劃中，誤將「社會福利專題」重複輸入，故刪除其中一門。

第二案

案由：本院大學部各學系「服務學習課程」課程綱要表，提請 審議。

說明：華文文學系 pp.134~135、英語學系 pp.136~137、中國語文學系（美崙）（補充資料 p.27）、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補充資料 p.28）

決議：照案通過，另請鄉土系及臺文系委員轉達提醒臺灣文化學系服務學習課綱最遲應於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出。

玖、臨時動議

壹拾、散會